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1886.15—2015

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磷酸

2015-09-22 发布

2016-03-22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代替 GB 3149—2004《食品添加剂 磷酸》。

本标准与 GB 3149—2004 相比,主要变化如下:

——标准名称修改为“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磷酸”。

食品安全国家标准

食品添加剂 磷酸

1 范围

本标准适用于热法生产的食品添加剂磷酸。

2 分子式和相对分子质量

2.1 分子式



2.2 相对分子质量

97.99(按 2007 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)

3 技术要求

3.1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色泽	无色透明或略带浅色	取适量试样,置于清洁、干燥的比色管中,在自然光线下,目视观察其色泽和状态
状态	稠状液体	

3.2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磷酸(H_3PO_4)含量, $w/\%$	75.0~86.0	附录 A 中 A.4
氟化物(以 F 计)/(mg/kg)	≤ 10	附录 A 中 A.5
易氧化物(以 H_3PO_3 计), $w/\%$	≤ 0.012	附录 A 中 A.6
砷(As)/(mg/kg)	≤ 0.5	附录 A 中 A.7
重金属(以 Pb 计)/(mg/kg)	≤ 5.0	附录 A 中 A.8